

第一金人壽 第4屆兒童安全繪畫比賽 報名表

(歡迎影印使用)

(請將此報名表浮貼於作品後)



參賽組別	☐ 國小低年級組 ☐ 國小中年級組 ☐ 國小高年級組			
作品主題				
學生姓名			☐ 男 ☐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學校名稱	國小 年 班	學校所在縣市	市(縣) 鎮(鄉) 區(市)	
法定代理人或家長姓名			E-mail 信箱	
聯絡電話	(市話)		行動電話	
連絡地址	(請正楷書寫)			
同意事項	本人與其法定代理人已詳細閱讀並且同意本活動所有的辦法與注意事項，特此聲明。			
保戶抽獎	☐ 第一金人壽保戶，身分證字號：_____ 若(1)參賽學童或(2)其法定代理人或家長為第一金人壽之保戶(被保險人或要保人)，請於空格勾選，並填入身分證號碼，即可參加「特別獎項」之保戶抽獎，將有機會獲得金石堂500元禮券(名額共15名)。			

★貼心小叮嚀：每件作品都需清楚填寫報名相關資料，以利得獎時通知及寄送獎狀、獎品。

第一金人壽 第4屆兒童安全繪畫比賽 揪團獎報名表

(★請填妥此表，每一團體填寫一張即可，但每張作品仍須浮貼個人報名表)

團體單位名稱		主要聯絡人	
E-mail		聯絡電話	
聯絡地址 (寄送獎品地址)			
作品數量統計			

揪團獎說明：(歡迎國小班級、美術畫畫班、公司行號揪團報名)

- ◆ 每份郵件繳交5張作品之單位可獲贈遊戲書1本，繳交10張獲贈2本，以此類推，不滿5件恕不計算進位，如同一位報名者繳交兩件以上，仍以1件計算，每團體單位最多致贈5本。
- ◆ 揪團獎數量以50本為限，依收件順序給獎，以郵戳為憑，送完為止。
- ◆ 主辦單位以Email通知後，將於11月中掛號寄出獎品至聯絡地址，以一個地址一位收件人為限。

注意事項

1. 上述個人資料蒐集是基於繪畫比賽活動報名及訊息通知之需，主辦單位只在該目的所必需及相關法令規定所必要的範圍內使用，不會移作商業行銷用途。您的個人基本資料，是由活動主辦單位以書面或電子檔案方式在國內處理及利用，若您選擇不提供個人資料或是提供不完全時，將無法完成報名作業。如果您對個人資料使用有問題，麻煩您與主辦單位聯絡(0800-001-110)，會有專人為您解釋及說明相關事宜。
2. 參賽作品嚴禁仿冒抄襲。若經發現有前述情形者，除取消其得獎資格及追回獎勵外，並由次優作品遞補。其涉有相關著作權法律責任及侵害第三人權利時，悉由參賽者自行負責。
3. 凡參賽之作品，因郵寄途中或不可抗拒災變造成之損失，主辦單位恕不負責。
4. 所有參賽作品均不退還，參賽者繳交畫作即視為參賽者與其法定代理人同意永久無償授權第一金人壽及母公司第一金控就其參賽之畫作(以下簡稱美術著作)得以任何方式進行「重製」(包括但不限於印刷、複印、錄影、攝影、掃描、翻拍等)與「編輯」；參賽者與其法定代理人並同意無償授權第一金人壽及母公司第一金控就上開美術著作及其重製物或衍生著作得加以利用並享有公開口述、公開播送、公開上映、公開傳輸、散布、公開展示之權利。
5. 主辦單位並得依「注意事項」3.之規定選出金、銀、銅牌獎及優選獎之作品及創作者名單製成實體月曆及筆記本。
6. 得獎者須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辦理課稅，於本公司全年累積獎品價值超過新台幣1,000元(含)，需繳交身分證影本並列入得獎者個人綜合所得稅申報扣繳，主辦單位將開立各類所得扣繳憑單給得獎者；超過新台幣20,000元(含)者，須代扣10%中獎所得稅(外籍人士須扣20%)，並開立扣繳憑單。
7. 若因得獎人填寫資料不實或不全，導致無法通知得獎人，視為得獎人自動放棄其領獎之權利。且若於103年11月10日前未能提供主辦單位要求之相關資料，亦視為得獎人自動放棄其領獎之權利。
8. 凡參賽者即視同承認本活動辦法之各項規定，主辦單位保有修改、變更或取消本活動之權利。
9. 本活動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依主辦單位相關規定。

